

2022年度全省十大改革案例出炉

安庆媒体融合改革入选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江月通讯员 姚国宾)日前,省委改革办印发《2022年度全省十大改革案例》。安庆申报的“安庆市开展融媒体队伍‘全体起立’重找座位改革”成功入选。

近年来,安庆市纵深推进市级媒体融合发展,完成机构、新闻生产流程、人事薪酬管理、市场运营机制四项改革,推进人员“全体起立”、机构瘦身健体、流程因网而变,打造10万+粉丝量新媒体账号18个,“安庆

发布”入围“全国政务微博十强”。相关做法入选中宣部迎接二十大主题展。

此前,这项改革还入选了省委深改委印发的《省内重点培育改革案例(第一批)》。

产业基金再获扩容
“基金丛林”构建
首月“迎头彩”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江月通讯员 曹鑫)记者从市同安控股了解到,近日,我市参与的安徽省新能源汽车和智能网联汽车产业发展基金、安徽省新材料产业发展基金、邀问创投人民币基金等三支基金组建方案获批,标志着我市产业基金再获扩容,将为新兴产业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力”。

新能源汽车和智能网联汽车基金、新材料基金是省新兴产业发展基金此次发起设立规模最大的两支子基金,基金总规模分别为20亿元、10亿元,重点投向新能源汽车和智能网联汽车、新材料两大产业链。此两支优质基金落地安庆,将有助于我市加速完善新能源汽车、新材料相关产业链、创新链、资本链、人才链“四链合一”的发展生态。

邀问创投人民币基金是同安控股联合安庆高新区、邀问创投共同推进设立的我市首支合格境外有限合伙人参与的产业基金,基金总规模5亿元,重点布局新材料、新能源等行业。该基金落户安庆,有利于搭建我市与世界500强企业产业合作的桥梁,将借助头部投资机构的资源和品牌优势,吸引境内外投资人和金融资本赋能我市经济高质量发展。

两单位全省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获评优秀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白萍通讯员 吴晓莉)1月28日召开的全省发扬自我革命精神坚持严的基调持续深化“一改两为”全面提升工作效能大会,通报表彰了2022年度全省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优秀单位,安庆市发改委、怀宁县人民政府上榜。

2022年,市发改委获评全省推进重点项目建设先进集体称号,紧盯国家产业政策、投资方向和重点,强化项目政策资金争取,共争取制造业融资贴息等产业项目资金8583.43万元;紧推行政审批标准化改革和“不见面审批”改革,压缩投资项目审批时限至2个工作日以内,缩减审批流程至4个环节以内,减少申报材料至2件以内。牵头负责的包容普惠创新、获得电力指标

季度分析评议排名均居全省前列。目前已实现水电气联合报装试点、并联事项“云审批”等数字化服务成果;“零计划停电”区域总面积达83.5平方公里,9月底全面建成投运。开展包容普惠创新提升行动,出台上市挂牌激励政策升级版,2022年全市新增省区域性股权市场科创板挂牌企业11家,全市在省区域性股权市场科创板挂牌企业累计233家、居全省第5位;医疗服务能力大幅提升,安庆市立医院新院区(病房楼C座)等项目加快建设,新招聘医生277人;办学质量明显改善,投入资金2.37亿元,完成校舍维修改造、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25.4万平方米;体育事业发展迅速,建成全民健身场地设施240个。

怀宁县深入实施创建一流营商环境“一号工程”,持续擦亮全国营商环境样本百强县品牌,指标提升行动及为企业服务工作取得显著成效。深化为企业服务方面,服务机制日臻完善,要素保障高质高效,建立重点项目要素保障“星期六会商”机制,处置闲置低效用地960.66亩,有效破解“用地难”,政策兑现精准及时,实现由“企业找政策”向“政策找企业”转变,兑现各类纾困资金约1.67亿元,覆盖企业600家次。创新工作机制方面,创新开展市场主体“一屏式”注销改革试点,实现注销事项跨部门联办,将注销时间从原来的10天压缩至10分钟,设立“企业开办一窗式服务窗口”,满足市场主体“就近办”需求,规范政府采购机制,实现全流程电子化。

1月31日,桐城市龙眠街道同安社区组织部分留守儿童看望安庆市道德模范钱韵芬。当天,孩子们在社区党员志愿者的陪同下,给钱韵芬老人送去了春节慰问品。钱奶奶和小朋友们面对面亲切交流,教育孩子们从身边小事做起,孝敬父母、尊师爱友、养成良好文明习惯。

全媒体记者 黄有安
通讯员 郑锦 摄

宿松排查整治燃气
隐患1000余处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沈永亮 通讯员 周文静)春节期间,宿松县住建局坚持守住安全稳定底线,全力排查整治用水、用气及建筑施工场所安全隐患,有效防范化解各类安全事故发生。

该局储备了2000块水表等常用抢修物资,应急抢修队24小时在岗巡查、排查隐患,检查管网100余公里,抢修管道578处。排查使用燃气(含液化气)非居民1581户,安装燃气泄漏报警装置1469户;检查中低压管线227公里,排查整治隐患1000余处。

紧绷安全生产弦,开展建筑施工安全生产大检查,地毯式检查在建房屋市政工程38个,下发限期整改通知书37份,停工整改通知书1份。针对冬春季火灾易发频发的特点,紧盯重点领域、薄弱环节,对住宅小区、高层建筑等场所进行抽查,对发现的问题要求整改,并会同县相关部门检查整改情况、形成闭环。

集体建设用地和集体农用地基准地价发布
每亩最高分别为44.67万元、3.45万元

本报讯(见习记者 管炜 全媒体记者 徐志远 通讯员 曹静)记者从市资规局获悉,市政府近日公布市城区集体建设用地和集体农用地基准地价。这是我市首次按照规范的技术要求评估集体建设用土地定级与基准地价,为我市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奠定基础。

基准地价是指在城镇规划区范围内,按照商业、居住、工业等用

途分别评估法定最高年期的土地使用权价格,含集体建设用基准地价和农用地基准地价,是一个区域的平均地价,受使用年限、地块大小、形状等因素的影响,综合评估而定。

城区集体建设用土地面积47.64平方公里,按用地类型共分为商服用地、宅基地、工业用地,根据自然、社会、经济等综合因素分为三级,每亩基准地价在8万元至44.67万元之

间,其中商服基准地价最高,40年期商服一级地基准地价为每亩44.67万元。

城区集体农用地面积422.92平方公里,按不同用途分为耕地、林地、坑塘水面三类。根据自然、社会、经济等综合因素分为三级,每亩基准地价在2.25万元至3.45万元之间,其中集体耕地一级地基准地价最高,30年期耕地一级地承包经营权价格为每亩3.45万元。